

# 临时党支部建在专案组 筑牢办案一线“红色堡垒”

——株洲市公安局一颗红心永向党系列报道之一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沈全华  
通讯员/张鹏

求木之长者,必固其根本。把“支部建在连上”是一代伟人毛泽东提出的党建建军一项基本原则和制度。

和平时期,公安机关担负着维护国家长治久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重大政治和社会责任,时刻要与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基层党支部是公安事业发展的“牢固地基”,是公安工作中最强有力的力量支撑。

红色基因代代传承,穿越时空演绎传奇。近年来,市公安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牢牢把握“四句话、十六个字”总要求,传承“水口建党”红色基因,弘扬“支部建在连上”光荣传统,积极探索党建引领与侦查办案深度融合新模式,在各大专案组建立临时党支部,有效发挥了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让党旗高高飘扬在打击犯罪第一线。

## 同部署同推进 流动党员有了“新家”

所谓的岁月静好,是有人负重前行。近年来,随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重大打击整治专项行动的深入开展,我市刑事发案稳中有降,治安大局平稳可控。为应对复杂的犯罪形势,公安机关经常需要从各部门、各警种抽调民警参与专案办理。以2022年市公安局刑侦部门牵头办理的3起大要案为例,“8·18”专案组共抽调警力192人,“1·22”专案组共抽调警力58人,“9·21”专案组共抽调警力78人。

由于专案涉及警力多、异地办案多、办案时间长,造成大量专案组民警不受原有党支部管辖,长期游离于组织之外,无法正常参加组织生活与学习,成为“流动党员”。如何健全专案组党员的组织生活、如何加强对专案组民警的教育管理成了一个不得不重视的问题,“临时党支部建在专案组”就是解决问题的金钥匙。

为了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及广大党员民警的先锋模范作用,市公安局将临时党支部建到各个专案组,将战时思想政治工作与侦查办案同部署、同推进。每个专案组成立当天,临时党支部同步成立。

## 筑牢“红色堡垒” 扫黑除恶迎来艳阳天

2021年9月21日,天元区发生一起持枪斗殴案件,社会影响恶劣。市领导对此高度重视,市公安局由刑侦支队牵头抽调精干警力对该案展开侦查,并同步成立“9·21”专案组临时党支部。主侦单位领导任临时党支部书记,业务娴熟的中层骨干任支部委员,精心挑选政治素质过硬的中坚力量入驻专案组,与原单位、原工作脱钩,参加专案组。案件侦办中,临时党支部又将专案组分成综合组、审讯组、抓捕组、外调组、后勤组等多个作战小组。一个支部委员带领一个小组,每周至少召开一次党小组会议,会诊研判案件、了解民警思想动态、调动民警积极性。临时党支部既抓案件办理和业务学习,又抓队伍思想管理。通过专案组前期摸排,逐步呈现出一个

以晏炎为首,以吴剑英、杨金春、刘思等人为骨干的涉黑犯罪团伙。

经过专案组9个多月的日夜奋战,共抓获犯罪嫌疑人67名,收缴枪支9把、自制管杀砍刀20余把,查封冻结涉案资产约6000万元,破获各类涉黑涉恶案件108起,涉及罪名17个,顺利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该案成功打掉1个黑社会性质组织、2个恶势力犯罪集团、2个恶势力犯罪团伙。

经专案组依法查明,晏炎组织、领导的黑社会性质组织成立于2004年3月,曾使用暴力、“软暴力”,强占赌场、强争斗狠、索要不受法律保护的非法律债务,或因偶发矛盾,无事生非,以及“地下出警”、非法介入民间纠纷,长期有组织地实施寻衅滋事、故意伤害、故意伤害、聚众斗殴、敲诈勒索、非法拘禁、非法持有枪支、开设赌场、高利转贷、虚开发票等违法犯罪活动50余起,造成2人重伤、5人轻伤及多人轻微伤,攫取了巨额非法经济利益。该黑社会性质组织为非作歹,欺压、残害群众,称霸一方,致使多家企业无法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恶劣影响,严重破坏经济、社会生活秩序。

今年6月30日,晏炎、吴剑英、杨金春、刘思等24名被告人涉黑案在醴陵市人民法院一审宣判,法院以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寻衅滋事罪、故意伤害罪、故意伤害罪、聚众斗殴罪、非法拘禁罪、开设赌场罪、贩卖毒品罪、虚开发票罪等,数罪并罚,判处被告人晏炎有期徒刑二十三年,剥夺政治权利五年,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其余23名被告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至九个月不等的有期徒刑及相应财产刑。

得知晏炎等受到法律严惩,受害企业和当地老百姓拍手称快,并为公检法等单位的担当作为点赞。

“9·21”涉黑案的成功侦办,得益于专案组临时党支部这个“红色堡垒”的有力保障。通过持续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公安机关有效净化了治安环境,维护了经济秩序,提升了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幸福感。

## 坚持政治建警 护航制造名城高质量发展

侦查办案推进到哪里,党组织就建到哪里,思想政治工作就延伸到哪里。党旗高高飘扬在打击犯罪第一线,各项打击犯罪工作高歌猛进,为警察情怀加上新的时代注脚。

今年1月10日,全国第三个“人民警察节”,副市长、市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唐文发在警旗下致辞时表示,2022年,全市公安机关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侦办了部督“8·18”特大跨境电信网络诈骗案、湖南全年首部督督精麻药品毒品案等大要案件,办好了“7·28”“7·30”特大合同诈骗案等,切实护航了经济发展。

公安心向党,护航新征程。在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引下,全市公安机关将紧扣“全省前茅,全国一流,争当公安排头”目标,更好发挥“红色堡垒”的战斗作用,用高水平平安护航高质量发展,为“培育制造名城,建设幸福株洲”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96年薪火相传。从“支部建在连队”到“临时党支部建在专案组”,株洲公安用自己的智慧和汗水,让“红色堡垒”成为政治建警的最强音符,演绎平安株洲的最美乐章。

## 遍及13个省份

## 涉案数千万元

## 茶陵公安铲除一特大假鼠药产销团伙

株洲日报讯(全媒体记者/沈全华 通讯员/龚建华)近日,茶陵公安通过精心部署,破获一起特大非法制造、买卖、储存危险物质案,抓获嫌疑人9人,当场查获含禁用剧毒化学品“毒鼠强”成分的“太某猫”“澳某灵”“一某倒”等灭鼠水剂5000余瓶共计50公斤,饵料万余包共计600公斤,捣毁生产窝点、仓库、销售点7个,打掉一个严重危害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生态环境安全,遍及全国13个省份的产、销假鼠药链条,涉案金额高达数千万元。

## 检查杀鼠剂 发现禁药“毒鼠强”

今年2月,茶陵县森林公安局联合县农业农村局执法大队对农资经营户专项检查时,发现多个经营户销售的“鹿某”牌杀鼠剂和“头某”牌家用杀鼠剂,均是未经登记和许可生产的假鼠药。经扣押送检后发现,均含有国家禁止生产使用的“毒鼠强”成分。

据了解,该假鼠药的发货地址位于湖北省武汉市,鼠药的供应商为梁某光。该假鼠药从2018年



茶陵公安捣毁假鼠药产销窝点。通讯员供图

开始向市场渗透,已辐射到国内多个省市,形成了固定的生产、订购、运输、存储、销售模式。

## 多地收网抓捕 直捣制假卖假巢穴

经过长达数月的不懈努力,茶陵公安最终锁定了长期盘踞在湖北武汉、仙桃等地的以梁某光、梁某、陈某某等人为首的制售含有剧毒化学品假鼠药的犯罪团伙。

6月1日,在省、市公安局的统一部署指挥

下,茶陵公安出动30余名精干警力,分赴湖北武汉、仙桃、福建三明、龙岩等地开展收网抓捕工作,查获涉嫌生产、销售假鼠药的工厂生产线、仓库、销售点5处,涉案车辆1辆,含“毒鼠强”成分的假鼠药600余公斤,产品包装材料、原料一批。

## 打源头追下线 嫌疑人纷纷落网

经查,以梁某光、梁某、陈某某等人为首的犯罪团伙,组织严密、分工明确,为了隐蔽制售假鼠药,该团伙长期采取线下订单、现金交易、不断改变交易地点和交货方式实施作案。先从上线王某某处购入有毒原料,与谷物勾兑、掺拌后再通过贴标、套盖、封装成品出厂,下线接货后再向全国各地逐级分销,发展形成多个层级作案结构,涉案人员遍布全国各地。

随后,茶陵县公安局通过深挖彻查,对毒原料提供商王某某和部分下线分销商毛某霞、尹某勇等人实施抓捕。至此,一个长期盘踞在湖北武汉、仙桃等地的生产、销售假鼠药团伙被彻底铲除。

## 及时报警!“被割韭菜”的她成功退费

株洲日报讯(全媒体记者/沈全华 通讯员/王菲妮)“太谢谢你们了,这就是公安速度!”近日,石峰公安分局巡警大队民警收到山东群众赵女士发来的感谢短信。

6月19日下午2时15分,赵女士报警称,自己被石峰区清水塘一家网络公司骗走了2980元。由于报警人在外地,巡警大队值班民警陈运华遂添加对方微信,通过视频通话了解具体情况。原来赵女士是一名主播,这家网络公司承诺购买培训课程后可以帮她涨粉,实际上却未做到,并以各种理由百般推脱。意识到自己可能“被割韭菜”,赵女士在要求退款未果后报警。

民警陈运华同辅警刘跃文赶到赵女士

举报的地址后,并没有发现赵女士所说的这样一家公司。由于当时警情较多,且此案比较复杂,民警只好先处理一起警情。陈运华处理完手头工作已是傍晚6时40分,顾不上吃晚饭,又同刘跃文继续调查赵女士报警的情况,并找到该公司。

据了解,公司在收费后只向学员发了一些音频和视频资料就“爱答不理”,未开展实质性教学培训,也没帮其推广涨流量。经过研判,民警认为该公司虽不能构成诈骗罪,但其行为已涉嫌虚假宣传。

经过民警劝说、教育,该公司负责人谭某意识到自己的错误,与赵女士取得联系,协商处理退费事宜,后将收取的部分培训费退还。

## 华哥说事

## 网络谣言猛于虎 转发信息要三思

沈全华

一只南美洲亚马逊河的蝴蝶,偶尔扇动几下翅膀,可能在两周以后引起一场龙卷风。在互联网时代,人人都是麦克风,蝴蝶效应更加明显,一段文字、一条视频都可能成为话题,在线上掀起一股风暴。

互联网有真相,也有谣言。近年来,总有几个别居心不良者利用网站、社交媒体等网络平台,传播没有事实依据,且带有攻击性、目的性的不实信息,以此达到博取关注、煽动对立甚至造成恐怖的目的。有的捏造某种灾害即将发生的信息,或者捏造、夸大已发生灾害的危害性信息;有的虚构恐怖信息或危害公众安全事件信息,引发公众恐慌;有的捏造人听闻或令人发指的犯罪信息,引发公众对政府、政府工作人员或某些群体的不满;有的捏造或夸大某类食品或产品存在质量问题,引起公众对该类食品或产品的抵制;还有的针对个人编造吸引眼球的虚假信息,给当事人造成负面影响甚至经济损失。

## 两院动态

## 检察建议助力企业堵漏洞消隐患

株洲日报讯(全媒体记者/贺天鸿 通讯员/申亮亮)“感谢检察机关对我们企业的关心与支持。你们提出的建议,我们一定高度重视,虚心接受,认真研究落实整改。”近日,天元区人民检察院向我市某上市公司公开送达了其“量身定制”的《检察建议书》。

前不久,天元区人民检察院在办理杨某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案中发现,杨某在担任该公司采购部经理期间,利用其职务便利,从多名供货商手中多次收取回扣、好处费。承办检察官认为案发企业在预防违法犯罪方面存在制度不健全、不落实,管理不完善等管理漏洞。

该院在依法从快办理案件的同时,积极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针对办案中发现的管理漏洞,承办检察官主动与企业沟通联系,经过充分调研后,对该企业完

善管理制度、廉洁教育、以案为鉴等方面提出了具有针对性的检察建议,为企业健康运行“问诊把脉”,并当面将《检察建议书》现场宣告送达。

承办检察官详细讲解了《检察建议书》,通过释法说理,帮助企业找准问题症结,希望企业今后进一步完善整体监管制度并盯紧落实,堵塞管理漏洞;完善用人制度,强化重点岗位监管;加强对企业职工廉洁教育及法治教育。被建议企业相关部门负责人认真听取了建议内容,并表示一定将检察建议落到实处,加强企业职工教育管理,提高公司管理水平。

“检察办案不能就案办案,在案结事了的同时,更应注重挖掘案件发生背后的深层次原因,延伸办案效果,督促案发企业完善管理制度,从源头上防范法律风险,促进企业健康发展。”承办检察官表示。

## 乱丢小烟头 毁林上百亩

株洲日报讯(全媒体记者/贺天鸿)近日,炎陵县人民法院审结了一起因过失引起森林火灾的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被告人张某某因失火罪,被依法判处有期徒刑四个月,宣告缓刑八个月,并按照炎陵县林业调查规划设计队出具的相关方案造林复绿。

2023年1月30日,张某某在炎陵县某村的老屋门口抽了一支烟,随手将未熄灭的烟头丢入茅草中,随即去家中上厕所。大约15分钟后,丢烟头的位置燃起了明火。张某某即采取措施灭火,并喊叔叔婶婶一起帮忙;待发现火势已经控制不住时,才

打电话告知村党支部书记刘某某,要求其报警并喊人救火,山火于当晚8时许才被扑灭。

经鉴定,此次火灾总过火面积145.95亩;涉及的地类有林地、疏林地、灌木林地,有林地面积为42亩,疏林地面积为97亩,灌木林地为面积7亩,对生态环境造成严重破坏,造成直接经济损失为5.2万余元。

法院审理认为,张某某因吸烟处理烟头不当,疏忽大意引发森林火灾,造成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其行为构成失火罪,并应承担相应民事责任。

## “糟心路”变“舒心路”

株洲日报讯(全媒体记者/周圆)

“雨天道路泥泞,晴天尘土飞扬。”茶陵县县恩街街道红桥村十八组的组道,一直是困扰村民几十年的“心病”。路面不平,道路狭窄,每逢下雨就会出现大大小小的水坑,汛期更是泥泞不堪,可以说是“雨天一身泥,晴天一身灰”。何时修路,如何改善现状……成了红桥村十八组村民们十分关切的问题。

民生无小事。红桥村的网格员们在日常走访中得知情况后,积极与村民们沟通访谈,共召开四次组民会议,开展前期调研准备工作,多次进行实地查看,对需修缮的地点进行丈量统计,将红桥村十八组的“村村通”工程落实下来。但准备开工时却受到了多位村民的阻挠,原因是道路修改会占用几户人家的一部分自留土地。得知情况后,网格员们面对面“晓之以理,动之以情”劝导村民,最终大家一致同意修路,矛盾也得到了妥善解决。

现在红桥村十八组积水坑没有了,路面平整了,也更宽敞了。面对焕然一新的水泥道路,村民们赞不绝口,心里乐开了花。